1. 題目的意思是要你用第一人稱來寫，而不是描述一件事的經過喔！
2. 舉例說明讓老師記起你的事件時，要寫清楚事件經過。
3. 柏廷，二十年後你才三十二歲，要當公司的經理恐怕不容易。
4. 題目的意思是要你用第一人稱來寫，而不是描述一件事的經過喔！
5. 舉例說明讓老師記起你的事件時，要寫清楚事件經過。
6. 明豪，二十年後的你已經三十二歲，電競選手的職業生涯沒有那麼長。
7. 描述的內容很生動，但是建議不要使用太多對話的方式來寫。
8. 舉例說明讓老師記起你的事件時，要寫清楚事件經過。
9. 廷鴻，如同你文章裡寫的，當個外交官脾氣可要收斂點。
10. 第一段不是第一人稱，後面的內容與寫法都很不錯。
11. 回憶的事件與未來的橋段安排都很不錯，寫法也很生動活潑。
12. 玉朗，職業棒球隊是個很棒的職業，但是體力付出很大喔！
13. 敘述的方式還算不錯，讓人能容易理解你的內容。
14. 你寫的回憶還算清楚，可惜真如你所說，你比較沒有特殊的事件。
15. 柏瑋，以三十二歲的年紀當上副店長，算是很不錯的成就。
16. 題目的意思是要你用第一人稱來寫，而不是描述一件事的經過喔！
17. 文章當中幾乎都是口語化，人稱變得錯亂。
18. 群恩，連未來都想要和詹明豪一起開店，你們的感情真好。
19. 題目的意思是要你用第一人稱來寫，而不是描述一件事的經過喔！
20. 可以從文章內容看出感情，但是文句真的很不通順。
21. 祈錩，以前的你真的比較偷懶，希望未來的你會如你所寫的那般。
22. 題目的意思是要你用第一人稱來寫，而不是描述一件事的經過喔！
23. 透過回憶來勾起兩人的回憶，可惜事件不夠特殊。
24. 凱翔，老師真想不到你會想當警察，未來要好好保護民眾喔！
25. 題目的意思是要你用第一人稱來寫，而不是描述一件事的經過喔！
26. 光是一件事可能還不夠喚起老師的回憶，可以試著多寫一些。
27. 振廷，如果你真的成為如此厲害的足球選手，老師必定以你為榮。
28. 題目的意思是要你用第一人稱來寫，而不是描述一件事的經過喔！
29. 回憶的部分寫得很清楚，容易勾起他人的記憶！
30. 紹佑，能夠在三十二歲的年紀便當上人事部經理，算是很快的。
31. 最後一段的結論過於簡單，沒有把影響給寫出來。
32. 舉例說明讓老師記起你的事件時，要寫清楚事件經過。
33. 采妤，當個服裝設計師是個不錯的職業，不過工作時間很長。
34. 題目的意思是要妳用第一人稱來寫，而不是描述一件事的經過喔！
35. 回憶往事的目的在於讓老師記起妳，而不是整段都在寫回憶。
36. 若君，很高興妳未來也想當個老師，要為這個目標努力。
37. 題目的意思是要妳用第一人稱來寫，而不是描述一件事的經過喔！
38. 事件舉例描述還算清楚，容易讓人記起人與事件。
39. 嬿云，未來想要當醫生，需要付出大量努力。
40. 題目的意思是要妳用第一人稱來寫，而不是描述一件事的經過喔！
41. 回憶往事的目的在於讓老師記起妳，而不是整段都在寫回憶。
42. 思姍，就算是普通的上班族，也能過得很充實的。
43. 題目的意思是要妳用第一人稱來寫，而不是描述一件事的經過喔！
44. 事件舉例描述還算清楚，容易讓人記起人與事件。
45. 怡綾，可惜妳沒有寫出自己未來的職業，可以試著想像。
46. 題目的意思是要你用第一人稱來寫，而不是描述一件事的經過喔！
47. 描述未來事件時，要先查詢好相關資料。
48. 琮育，年輕貌美是用來形容女生的，你太誇張了。
49. 文章的前後主軸不同，請先想好住題後再寫。
50. 寫作文不是回答問題，大綱只是為了提醒你先想好段落內容。
51. 汶祐，你們這個年紀還太小，說這句話當然還太早！
52. 題目的意思是要妳用第一人稱來寫，而不是描述一件假設事件喔！
53. 回憶的部分寫得很清楚，容易勾起他人的記憶！
54. 采伶，廚師是個很不錯的職業，不過要獲得米其林三星不容易。
55. 題目的意思是要妳用第一人稱來寫，而不是描述一件事的經過喔！
56. 事件舉例描述還算清楚，容易讓人記起人與事件。
57. 芸晞，妳是個優秀的孩子，但要當個醫生還是需要多努力。
58. 題目的意思是要你用第一人稱來寫，而不是描述一件事的經過喔！
59. 文章中的詞句很流暢，敘述的方式進步很多。
60. 昱臻，想要成為一位鋼琴家，需要長時間的努力與毅力喔！
61. 題目的意思是要妳用第一人稱來寫，而不是描述一件事的經過喔！
62. 描述的內容很生動，但是建議不要使用太多對話的方式來寫。
63. 惟馨，光是記住同一屆的同學名字，老師應該沒辦法認出妳。
64. 描述的方式生動有趣，讓人感到身歷其境。
65. 事件舉例描述還算清楚，容易讓人記起人與事件。
66. 若芸，二十年後妳已經三十二歲，若還在讀大學就太慢了。
67. 題目的意思是要妳用第一人稱來寫，而不是描述一件事的經過喔！
68. 光是寫年代和哪一屆的並不夠，最好能寫出容易讓人記憶的點。
69. 馮娟，服裝設計是個走在時代尖端的職業，不過需要大量努力喔！
70. 第一段不是第一人稱，後面的內容與寫法都很不錯
71. 事件舉例描述還算清楚，容易讓人記起人與事件。
72. 珮儀，牙醫是個很不錯的職業，不過真的需要非常努力喔！
73. 文章前後的論點有點違背，要先確立好自己的想法。
74. 「打槍」是口語化用法，可以改成「被拒絕」。
75. 嘉文，大部分的人都不太敢過於直接表達情，但還是可以練習的。
76. 文章內容充滿感情，文字裡的細節流露出濃濃的情感。
77. 某些句子寫得很不錯，建議妳把學過的修辭運用上去。
78. 筱涵，要開口說出對不起，的確不是件容易的事。
79. 題目的意思是要妳用第一人稱來寫，而不是描述一件事的經過喔！
80. 回憶的目的在於讓老師想起妳，並不是一直陷在回憶裡。
81. 姿淳，妳並沒有寫到二十年後自己過得如何，有點可惜。